

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11 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6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推举曾茂军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已完成换届选举，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选举曾茂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如下：



委员会	委员会主任	委员
战略委员会	曾茂军	曾茂军、陈洪涛、吕随启
审计委员会	祁怀锦	祁怀锦、吕随启、王会武
提名委员会	吕随启	吕随启、祁怀锦、陈洪涛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吕随启	吕随启、祁怀锦、尹香今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曾茂军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裁曾茂军先生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洪涛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，聘任王会武先生、卜义飞先生、徐建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聘任黄朔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。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曾茂军先生提名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会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王会武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—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



表管理》等有关规定，并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。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王会武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10-85587602

传真：010-85587500

电子邮箱：wandafilm-ir@wanda.com.cn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11 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彭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彭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—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》等有关规定。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彭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10-85587602

传真：010-85587500

电子邮箱：wandafilm-ir@wanda.com.cn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3 号万达广场 B 座 11 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1 日